

2013 年度 讀經計劃

第二階段 (七至十二月)：士師記 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 (詩 1:2)

這個月我們會讀士師記第 4 章至 9 章，裡面記載著底波拉、基甸和亞比米勒的事蹟。

- 1) 底波拉和巴拉的事蹟 (4:1 – 5:31)
- 2) 耶和華呼召基甸 (6:1 – 6:40)
- 3) 基甸帶領 300 人打敗米甸人 (7:1 – 8:21)
- 4) 基甸製造以弗得 (8:22 – 8:28)
- 5) 亞比米勒篡位 (8:29 – 9:57)

第一週 (9 月 1 日至 9 月 7 日)：4:1 – 5:31

釋經節錄：

4:2	「耶賓」乃帝號，此耶賓不是約書亞記十一章提到的耶賓，他作迦南王只限於夏瑣一帶。
4:3	「外邦人的夏羅設」可能不是地名，而是指南加利利一帶有樹林的地方。 這場戰爭所用戰車的數量，龐大到讓部分學者認為這數目流於誇大。古代近東文獻有時誇大敵軍的實力，使己方戰勝時，將領或神明可以得到更大的榮耀。聖經中其他戰車數目極大的例子有：撒母耳記上十三 5 (30,000 輛，七十士譯本作 3,000 輛)；列王紀上十 26 (1,400 輛)；歷代志上十九 7 (32,000 輛)。 當時，迦南人已踏入鐵器時期，擁有鑄鐵的技術，能製成堅硬的鐵車，而以色列人仍活在銅器時期。鐵車的架構用鐵裝配，車身則用木和皮革製成。
4:5	底波拉常在棕樹下治理以色列民，於是那棵棕樹與她的名字拉上關係。
4:6	他泊山是耶斯列谷東北端轟然突起，形狀獨特的平頂山頭（距離拿撒勒兩哩半）。這山位於西布倫、以薩迦、拿弗他利屬地相接之處（士十九 22），是這三個支派兵團集合的合理地點。從這山頭南望可見基利波山，西眺可見迦密山。戰前戰後（見：士八 18；撒十 3）若要進行獻祭或其他祭儀活動，這山是中立的地點。敵軍如果察覺他們的動向，他們亦有險可守，又能無懼於西西拉的戰車。
4:15	迦南人的鐵車雖然是當時最先進最犀利的武器，但在陡峭的他泊山和密林中卻形同廢物，加上神藉風雨（參五 4）使基順河氾濫（參五 21），遍地泥濘，鐵車部隊在山上受襲後撤回谷中時陷入泥中，寸步難移。巴拉在這情況下打勝，西西拉被迫下車步行逃生。
4:18-21	雅億同意西西拉進入她帳棚中躲藏，他心中一定極其高興。第一，因為雅億是希百的妻子，而希百是忠於他軍隊之人（參看上段經文注釋），故他的妻子一定可靠。第二，按當時的風俗習慣，從來不准男人進入婦女的帳棚，所以不會有人想到去那裡搜索他。 儘管雅億的丈夫希百忠於西西拉的軍隊，她本人則不同。那時由婦女擔任支搭帳棚的工作，所以在西西拉睡著的時候，雅億輕而易舉地把帳棚的橛子釘入他的頭中。底波拉的預言就這樣應驗了：打敗西西拉的尊榮，要歸於一位又英勇又足智多謀的婦人，卻不歸於巴拉（4:9）

5:10	「騎白驢的」指社會上的富人與統治階級。 「行路的」指沒有代步工具的窮人。整節的含意是：底波拉邀請社會各階層人士同來傳揚神的恩典。
5:11	「遠離弓箭響聲打水之處」或譯作「在打水人中有弓箭手的聲音」，表示弓箭手從戰場回來，回復平民身分，在打水處工作時述說神的拯救。 「就是他治理以色列公義的作為」：或譯作「他在以色列農村施行的拯救」。 「耶和華的民下到城門」指百姓毋須躲避仇敵，紛紛重返光復的城鎮。
5:14	「根本」即定居下來。亞瑪力人居於南部，按理不會出現於以法蓮地，這可能是他們早在以法蓮支派來到前曾居於此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在 4:8 中，巴拉為何要底波拉與他同去？巴拉相信神嗎？他的信心是建立在哪裡？他的信心有什麼問題？你也會像巴拉一樣，把信心建立在某些人身上（如屬靈上的長輩）或在環境上，而不是建立在神身上嗎？
2. 你認同雅億的做法嗎？如你是雅億，你會怎樣做？



第二週 (9月8日至9月14日)：第六章至第七章

釋經節錄：

6:1	「米甸人」為游牧民族，居於死海東南摩押地至以東地一帶的沙漠邊緣上。
6:3	「亞瑪力人」原居於猶大南部，但此時似乎向以法蓮山地擴張勢力，佔有據點。 「東方人」為敘利亞沙漠之民族，即今日的阿拉伯人。他們協助米甸人每年侵入以色列境掠奪土產。
6:5	把敵人比喻作蝗蟲，不僅表示他們數量之多，更指其為害之大。敵人又帶來駱駝無數。人類自古即畜養駱駝，但到主前十二世紀才用作運輸工具，士師時代更用於軍事上。米甸人有了駱駝才能統治東至外約但、西至地中海的廣大地區。
6:10	敬畏亞摩利人的神即拜巴力。
6:11	「酒榨」為挖空之石塊，凹處盛載葡萄；葡萄由人踐踏後流出葡萄汁，這汁沿著與凹處接駁的溝道往下流，滴進裝葡萄汁的糟中。通常打麥子是在露天的地方。
6:19	「一伊法細面」約三十六公升。
6:25	律法沒有規定燔祭祭牲的歲數，這裡指明要七歲的牛，可能與以民受米甸人欺壓七年有關；現在，他們要歸向神，不再受米甸人的欺壓了。
6:33	耶斯列平原名字的由來，是平原東端的城鎮耶斯列。這個肥沃的平原是迦密山脈和下加利利之間的分界，它由迦密山北的亞柯平原起，沿著基順河向東南延伸，在摩利岡和基利波山之間穿過，在伯善城旁進入約但河谷。這個全長十五哩（從約念到耶斯列）之平原的寬度，由五至十哩不等。主要商道經米吉多旁的依朗幹河（Nahal Iron）進入這個平原，故此這地有時又叫米吉多平原，後稱哈密吉多頓。這是一個天然的戰場，聖經中有很多戰役，如：底波拉和巴拉與迦南人的戰爭（士四），掃羅和非利士人基利波山之役（撒上三十一），約西亞和法老尼哥的戰事（王下 23:29），都在此發生。

7:4-7	當日猶太人和亞拉伯人行路，是將行李背在背上。在路上喝水有兩個法子：(1)將行李放下，用口對水而喝；(2)為趕路，並防備劫路的，就不放下行李，用手捧水而喝，隨時提防敵人。
-------	--

在這場戰役中，最值得我們注意的，就是神憑著祂所喜愛採用的方法，向祂的僕人再三保證，以堅固其信心。在這裡，我們看見眾多的侵略軍隊，如同成群的蝗蟲。可是基甸卻事前被神教導，要一再的去遣散他自己的軍隊。要用著這剩下的三百人，去擊潰這眾多的米甸大軍。這似乎是荒謬而不合常理的事。因此，基甸對這場戰爭的勝負，好像沒有什麼保證。就在這種毫無把握的情況下，他冒險進入敵人的營地去。

當我們沒有辦法的時候，祂總是能輕易的為我們開一條出路。那一小隊的三百個勇士，實實在在是神拯救祂子民的器皿。祂的僕人基甸，竟然在困惑中，從他一個敵人的口，聽到了保證他得勝的消息，那是最能鼓舞他信心的一個保證。他知道恐怖已經打擊了米甸的軍隊，難怪他聽見後立即敬拜神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從6:11-18的經文中，我們可以看到基甸是一個怎樣的人？
2. 參看6:36-40，基甸為什麼要這樣做？是基甸對神欠缺信心嗎？他是在試探神嗎？既然他已確信那個和他說話的是神的使者 (6:20-22)，為什麼他仍要向神求神蹟？這和法利賽人向耶穌求神蹟一樣嗎 (可8:11-12)？你也試過向神求證據/神蹟嗎？
3. 為什麼神不使用7:2中的以色列人？7:3中的人又有什麼問題，以致神不使用他們？神又為什麼不揀選跪下喝水而揀選用手捧水而喝的人？你是上述三類的人嗎？你預備好自己被神使用嗎？



第三週 (9月15日至9月21日)：第八章

釋經節錄：

8:5	「疏割」屬於迦得支派。
8:6	「西巴和撒慕拿已經在你手裡」原文作「西巴和撒慕拿的手已經在你手裡」，意思是基甸仍未有確實證據證明他已殲滅敵軍。古代近東戰爭的規矩有把敵兵屍體的雙手砍下，以證明敵軍已被消滅。
8:10	「加各」很可能不是地名。這字在原文中具有定冠詞（地名通常沒有），其意思是「平地」。這地幾乎肯定就是貝卡阿盆地（Beqa'a Basin）。這是一個遼闊平坦的窪地，由西南到東北長五哩，寬兩哩。
8:11	「因為他們坦然無懼」應譯作「因為軍兵正毫無戒備」。
8:21	死在少年人的手下是恥辱，西巴和撒慕拿寧願被勇士所殺。
8:22	以民請求基甸和他的子孫治理他們，即擁戴他為王，並讓他的子孫世襲王位。
8:24	「以實瑪利人」是阿拉伯游牧民族的普通稱呼，因此米甸人又稱為以實瑪利人。
8:26	「一千七百舍客勒」重約十八公斤（四十磅）。

8:27	「以弗得」是大祭司所穿的無袖短外袍，但基甸造的以弗得比大祭司的更華麗，是金造的。另有學者認為這「以弗得」是個神像，用來祈求神諭。
8:31	「亞比米勒」意思是「我父是王」。
8:33	「巴力比利土」意即立約的巴力。可能以色列人與巴力立約，或與其他迦南城立約，以巴力作為護約之神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以法蓮為什麼埋怨基甸？基甸說完了 7:2-3 那番話後，為什麼以法蓮人的怒氣就消了？檢視一下自己的事奉態度，究竟自己有否為自己得榮耀或得到什麼好處而事奉？
2. 基甸為什麼製造以弗得？“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” (8:27) 是什麼意思？



第四週 (9月22日至9月28日)：第九章

釋經節錄：

9:9	「飄搖在眾樹之上」象徵運用權勢。
9:15	荊棘矮小，不能成蔭，要眾樹投其蔭下是個天大諷刺，比喻亞比米勒不能保護示劍人。而且，荊棘在乾燥的炎夏容易著火，火勢蔓延，會殃及高大的香柏樹，比喻亞比米勒會成為示劍人的禍患。
9:25	示劍人背棄亞比米勒，在交通要道上搶掠行人，使亞比米勒名聲受損，因為他不能保障過境旅客財物安全。而且，過境旅客銳減，稅收相應下降，削減了亞比米勒的經濟來源。
9:28	迦勒否定亞比米勒的統治權，指出其父不是示劍人，要使示劍人離棄亞比米勒。這個情況與3節成強烈的對比。
9:29	當時亞比米勒不在場，迦勒對他說話只是假想他在附近而已。
9:45	「撒上了鹽」是象徵式舉動，表示這城以後會成為不毛的鹼地（參申29:23；詩107:34），永遠荒涼。
9:46	亞比米勒雖已取得示劍城，但城內的神廟仍未攻下。按考古學的發現，這神廟是一座小城堡。廟的正面由兩座高塔拱衛，廟牆厚達四公尺半。亞比米勒下令焚廟，造成千人喪生。
9:50	「提備斯」位置不詳，有學者認為這城就是得撒（書12:24）。可能城中居民作亂，亞比米勒進軍企圖鎮壓，不料被婦人用磨石擊破頭腦骨，落得悲慘收場。

約坦的比喻：

約坦是士師基甸的小兒子——他的名字的意思是「神是正直的」。他得知示劍人和米羅人，要立那曾經殺害他父親眾子七十人的弟兄亞比米勒為王時，就去站在基利心山頂上，向眾人大聲喊叫，用膏一樹為王的比喻，來表示他對立王的反應，喻示善惡好壞的分別。在這個比喻中，他用四棵樹所表現的態度，藉以教訓和責備當時的眾人。

1. 橄欖樹——當樹木請橄欖樹作王的時候，他回答說：「我豈肯止住供奉神和尊重人的油，飄搖在眾樹之上呢？」(9:9) 這橄欖樹的本分是提供橄欖油，在聖殿裡的聖所內，有金燈檯需要這種油來點燃纔能發光。另一方面，油能抹人傷口，醫治疾病，使一個悲哀的人心裡得到滋潤，給人帶來了喜樂（可 6:13，雅 5:14，詩 104:15，詩 45:7）。它

一方面是供奉神，另一方面是幫助人。橄欖樹因自己有這兩樣的用處，要盡自己的本分，站穩自己的立場，所以不願做王。

2. 無花果樹——當樹木請無花果樹作王的時候，它回答說：「我豈肯止住所結甜美的果子，飄搖在眾樹之上呢？」(9:11) 這無花果樹，與救恩的關係非常密切，在聖經上有多處的記述。如亞當犯罪以後，他第一件事就是用無花果樹的葉子，拿來編作裙子，遮蔽自己赤身露體的羞恥（創 3:7）。希西家王病得快要死去的時候，先知以賽亞叫他取一塊無花果餅來，貼在瘡上，病就好了（賽 38: 21）。大衛給一埃及人一塊無花果餅吃，他就精神復原（撒下 30:12）。其他例子參考約 1:47—50、太 21:18—22、可 11:12—14、路 13:6—9、可 13:28—29。無花果樹因它能結甜美的果子榮耀神，所以也不願意做王。

3. 葡萄樹——當樹木請葡萄樹作王的時候，它回答說：「我豈肯止住使神和人喜樂的新酒，飄搖在眾樹之上呢？」(9:13) 這葡萄樹能造新酒，使人喜樂（詩 104:15，箴 9:5，賽 27:2），使神和人同樂。如主耶穌在迦拿的娶親筵席上，與人同吃喜酒，那個場合，就是神人同樂的一件事實。葡萄樹因它能造出新酒，使神和人連合，一同享受真正的喜樂，又能做葡萄餅給人吃，使人精神復原（撒下 30:12）。這是它所當盡的本分，所以也不願意作王。

4. 荊棘樹——當眾樹要請荊棘作王的時候，它回答說：「你們若誠誠實實膏我為王，就要投在我的蔭下；不然，願火從荊棘裡出來，燒滅利巴嫩的香柏樹。」(9:15) 在亞當犯罪以後，荊棘就從地上長出來了（創 3:18），那就是說，因為人有罪，才有荊棘。荊棘會刺人，代表罪惡，於人有害而無益。它閒著無事可做，所以就很乾脆答應來作眾樹之王，但它既不能保護它們，反因易於引火，要來燒滅大家，同歸於盡。以上所說的橄欖樹、無花果樹、葡萄樹，它們都有用處，都願各盡自己的本分，都願各盡所能，榮神益人。這好比士師基甸一樣，只要在他的本分上忠心盡職，則無暇為王了。惟有那沒有什麼可做的荊棘，要眾樹擁它為王，活在它的黑暗權勢之下，同遭毀滅；正好比是亞比米勒的光景（9:16—24）。這一則古老的比喻，對於今日作基督徒的來說，仍有很好的教訓，那就是我們只有一位王主耶穌基督，在我們心中來管理我們的一切。我們都要像橄欖樹產油為主發光，像無花果樹結美好的果子，像葡萄樹做酒使神人同樂，卻不要像荊棘以自己做王，害人害己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亞比米勒殺了他七十個兄弟，十分兇殘，為什麼示劍人和米羅人仍立他為王？
2. 檢視自己的生活，我們是否像橄欖樹、無花果樹和葡萄樹一樣為神發熱發光、醫治別人、使人得喜樂、使人與神和好？抑或是像荊棘一樣，閒懶地過日子，甚至傷害別人？
3. 亞比米勒處心積慮，不斷為自己的王位爭戰，到頭來得到什麼？我們又會否不斷為自己想要得到的東西盲目追趕，而忽略神的心意？

基甸攻打米甸人的路線圖（第七至八章）

